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6年10月18日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董事长黄东海因个人原因未参加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代行董事长职责的董事周柏建先生召集。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免去黄东海董事长职务并选举周柏建为董事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离任的公告》(2026-032)。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免去黄东海董事职务的议案》

同意免去黄东海董事职务。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新任委员周柏建先生的任期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之日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其他主任委员、委员及其任期均不变，具体如下：

1、审计委员会由5名委员组成：何焕珍(主任委员)、周柏建、魏金、曾富全、邓炜辉；

-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曾富全（主任委员）、周柏建、何焕珍；
- 3、提名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邓炜辉（主任委员）、周柏建、曾富全；
- 4、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由 5 名委员组成：周柏建（主任委员）、蒋俊海、何焕珍、曾富全、邓炜辉；
- 5、预算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何焕珍（主任委员）、周柏建、蒋俊海。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9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2026-033）。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西绿城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3 日